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張至寧

電話：02-27256433

電子信箱：chihningchang@mail.taipei.gov

v. tw

受文者：如正副本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5月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秘字第102359191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查核市府各機關101年度應收未收行政罰鍰收繳情形，核有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違規次數不減反增等情形，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財政局102年4月26日北市財務字第10201243610號函辦理。
- 二、依據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以下簡稱審計處）前揭查核結果，本局暨所屬社教機構、學校員工100年度違規次數61件，截至101年度止違規次數108件，增加違規次數47件，重複違規人數19人，違規情形不減反增，影響市府及公教人員整體形象。
- 三、本案請貴機構、學校加強對所屬人員宣導遵守交通法規，若有違規應儘速繳納罰鍰，共同維護政府形象。（因涉個資事宜，審計處及市府財政局並未提供個別機關違規人員及車輛資料，請貴機關學校確實加強法令宣導及督促人員守法即可，免洽本局提供違規明細。）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教機構（臺北市青少年育樂中心除外）、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臺北市立體育學院

副本：

裝

訂



線

